

“数字工匠”缺口怎么补①

代表委员建言培育“数字工匠”助推企业转型升级——

“智能化生产线上线一年，熟练操作的人还没配齐”

本报记者 徐新星 陈晓燕 苏墨 朱欣

“智能化生产线上线一年，熟练操作的人还没配齐。”在现场听完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数控车工特级技师周颖峰代表对报告提及的“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这一内容感到很振奋，但同时，他也向记者讲述了企业在数字化转型中的苦恼。

的突出问题。他们带来生产一线的实际情况和真切感受，“热辣滚烫”地表达了对“数字工匠”的渴求。
“我们公司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几乎从零开始，在调研了多家企业后，才对数字化、智能化有了初步认识。但我们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才发现，关键还是要回答好谁来操作设备的问题。”

自1月面向高职院校和社会人员开展招聘工作以来，应聘者不少，但具有数字化技能的人才少之又少，目前数字技能有关岗位还有三分之一的缺口。
豪迈集团是智能装备行业领军企业，拥有自己的职工大学——潍坊豪迈职业学校，目前主要通过外部招聘、内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缓解“数字工匠”短缺。

技术且深入理解企业业务知识的复合型技能人才匮乏，这类人才需要具备跨领域的融合技能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积累，因此更为难觅。
调查智能制造、人工智能等10多个重点产业数字人才发展情况的《产业数字人才研究与发展报告(2023)》显示，当前我国数字人才缺口在2500万人~3000万人。

直通两会

“民生红包”提振奋斗信心

全国两会上，政府工作报告多处提及“民生”。《工人日报》微信公众号“工道”栏目选取报告中有关就业、养老、医疗等涉及民生的内容推出专题，吸引不少网友参与留言互动。我们选取并整理了部分留言——

@小马也：政府工作报告中关于改善民生的诸多举措，提振信心、暖民心，职工群众打心底支持。祝全国两会顺利召开，祝祖国繁荣昌盛。
@#就：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多渠道增加托育服务供给，提振信心。我期待能为小区居民，特别是儿童、老年群体和上班族多提供便利服务。
@末日小晨：大学毕业时，我响应号召参军入伍，今年3月服役期满退役，我为自己能够将青春和热血挥洒在祖国边疆感到自豪。

聚焦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代表委员呼吁——

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托起“稳稳的幸福”

今日关注

本报记者 朱欣 陈晓燕

“创新工伤保险缴费管理模式”“扩大兜底保障政策覆盖面”“希望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工会驿站建设，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更多贴心服务”……今天，在全国政协总工会界别小组会议上，多位委员就做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提出建议，这也是近年来全国两会上的热议话题。

态从业人员劳动关系和劳动者合法身份，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作为特定职业类型纳入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保护范畴。同时，健全与新经济、新业态、新岗位等相适应的劳动监管机制，规范平台及其加盟商，最大程度防范平台公司规避劳动关系。
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邹震委员建议，规范平台企业与劳动者之间的用工关系，针对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但不完全符合确立劳动关系情形但企业对劳动者进行劳动管理的，个人依托平台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从事自由职业等不同形式，分别明确用工规范和用工方保障劳动者权益的责任边界，指导和督促企业依法合规用工、严格履行责任。

在风险。他建议，政府、企业等多方参与，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意外保险，使其拥有更充足的保障。
多位委员也聚焦进一步提高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社会保障水平建言。
“数字平台通常采用灵活的工作模式，这导致新业态从业者难以享受稳定的社会保障。”北京市金台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皮剑龙委员建议，构建灵活多样、层次分明的社会保障制度，为从业者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保障选择；加强执法监督，进一步明确平台在社会保障体系中应承担的责任与义务；充分利用互联网优势，建立统一、便捷、高效的社会保障服务平台。

强化关心服务
“加强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技能培训和权益维护，使他们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可靠、稳定的力量。”全国总工会原副主席、书记处书记阎京华委员建议，将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合法权益内容写入政府工作报告。

明确责任边界
“劳动关系认定难”，这是记者频繁从代表委员口中听到的问题。
“一些平台将劳动关系违规界定为信息交易关系或合作关系，或刻意隐蔽劳动关系，以此规避责任义务。”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副会长李孝轩委员表示。
江苏常州老三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样衣部部长李承霞代表定期通过代表接待室、工会驿站、工代会，与外卖配送员、货车司机等交流座谈。她发现，法律法规中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身份界定不明确，不少劳动者权益受到侵害时缺乏法律保护，缺少维权渠道。

李孝轩委员建议，应加强劳动关系、劳动基准等问题研究，明确不同主体的权责边界，推动建立新就业形态协同治理机制；确立劳动权益基本保护标准，完善劳动争议处理办法，全面规范用工模式。
“可以通过法律解释、制定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增强法律针对新情况的适用性，为立法保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奠定基础。”李承霞代表建议。

提供更为充分的保障
日前，人社部发布3份文件，包括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休息和劳动报酬权益保障指引、劳动规则公示指引、权益维护服务指南等内容。
“我和同事都很期待新规的落实落地。”湖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分部经理汪勇代表从业10年来，日益感受到社会各界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关心关注的同时，也切身体会到这一群体在社会保障方面仍面临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
汪勇代表认为，快递员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作环境复杂、劳动强度大，面临诸多潜

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委员、全国总工会原书记处书记许山松代表建议，重视发挥平台的社会属性，探索“政府监管+平台治理+行业自律+社会协同”的治理思路，由政府、社会与平台企业协同治理，通过强化市场监督管理、完善诚信体系建设、制定社会责任标准、发行业健康发发展倡议等方式，整合多方资源，形成工作合力。
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贵州省龙里县分公司揽投部揽投员莫富元代表看来，要在做好基础保障的基础上，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帮助提升技能素质，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更多成长通道，推动实现更高质量就业。

代表委员为大龄农民工提升继续就业技能、加强职业保障支招——

提供“链式服务”助大龄农民工端好“饭碗”

本报讯(记者徐新星 陈晓燕 朱欣 苏墨)“多措并举稳就业促增收”“扎实做好退役军人、农民工等群体就业工作”……政府工作报告中的这些内容引起全国总工会办公厅主任吕国泉委员和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总承包公司项目质量总监邹彬代表的特别关注。今年，他们都注意到了大龄农民工就业问题，并建议强化培训服务，助大龄农民工端稳端好“饭碗”。
国家统计局界定，50岁以上农民工为大龄农民工。《2022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显示，我国农民工总量2.95亿人，其中50岁以上农民工占比29.2%，人数已超8000万。有调查显示，大龄农民工继续就业面临不少门槛和问题：一是文化水平不高，接受培训机会少，难以适应当前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二是他们大多从事建筑业等高强度、低技能岗位，容易受到工伤和职业病的威胁，但工伤保险和职业健康保险等权益缺乏保障。
“建筑工人的老龄化比较严重。与此同时，很多农民工因为没有核心技能，只能在工地、工厂打零工。随着时代发展，推动传统农民工向新型产业工人转型迫在眉睫。”来自建筑业的邹彬代表表达了对大龄农民工群体就业状况的担忧。
针对这些情况，吕国泉委员建议，围绕维护大龄农民工就业权利和保障制定有关政策，不以年龄“一刀切”，让身体条件允许的大龄农民工在保证安全生产前提下实现充分就业。同时，政府有关部门、用人单位和工会等构建大龄农民工“链式服务”，将就业登记、技能培训、职业介绍等服务衔接起来，提高服务的精准性，并为大龄农民工提供再就业培训。加强服务大龄农民工零工市场建设，利用好大数据等技术收集大龄农民工的就业需求情况，实时发布用工信息。此外，“扩容”工伤保险，将大龄农民工纳入保障范围。
邹彬代表则建议，持续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鼓励国有大型企业开办职业学校，对新生代建筑产业工人及有转型意愿和基础的农民工开展“培、育、用”职业教育，助力打造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多位委员关注更好保障劳动者休息休假权——

优化制度设计 让劳动者有假休、安心休

本报记者 徐新星 陈晓燕 朱欣 苏墨

法定节假日，一些劳动者不能休假，或者“休而不息”；带薪年假，有的劳动者不敢休、不好意思休；在一些企业，无加班班成为常态……在今天全国政协总工会界别小组会议上，重庆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喷粉班班长卢跃富委员分享了一份关于多措并举推动带薪年假制度落实的提案。
记者注意到，今年全国两会上，多位委员针对劳动者休息休假难的问题提交提案或提出建议，呼吁优化制度设计，更好保障劳动者休息休假权，避免法定权益成为“纸上福利”。

励发展假日经济，向企业发放带薪年假消费券和旅游休闲消费补贴等，鼓励用人单位落实带薪年假制度，通过柔性引导确保制度落实，让健康的休闲理念成为全民共识。
完善丧假制度，体现更多人文关怀
同样关注劳动者休息休假权的，还有全国总工会书记处书记邹震委员。日前，他向大会提交了关于进一步完善职工丧假制度的提案，指出现行丧假制度存在政策文件滞后、覆盖范围过窄等问题。
据了解，我国丧假规定可参照的部门规章为1959年原劳动部《对企业单位工人、职员加班加点、事假、病假和停工期间工资待遇的意见》，以及1980年原国家劳动总局和财政部《关于国营企业职工请婚丧假和路程假问题的通知》，后者仅面向国营企业，而对于非公企业则缺少制度约束。同时，现行的丧假制度规定，丧假中直系亲属范围为父母、配偶和子女，但不包括岳父母、外祖父母、岳父母、公婆。

奔丧引发的劳动纠纷案例不断出现。
对此，邹震委员建议，鼓励地方出台政策，从法律层面予以立法规范并调整丧假规定，并鼓励用人单位在规章制度中对丧假进行明确规定。此外，鼓励地方人社、司法、工会等部门联合制定规范性文件，将丧假的适用范围扩大到所有企事业单位，并扩大丧假职工的直系亲属覆盖范围，彰显更多对劳动者的人文关怀。
加大监管力度，保障劳动者健康权
“休息休假权是劳动者的基本权利，也是劳动者保持劳动精力和身体健康状态的必要保障。”国浩律师(合肥)事务所合伙人周世虹委员指出，当前不少行业、企业存在超时加班、“畸形加班”等现象，特别是随着平台经济以及移动办公时代的来临，休息休假权利维护面临一些新现象、新问题，亟待解决。

两会影像

交流继续

3月5日下午，在全国政协总工会界别分组讨论会的间隙，辛锋委员(左一)和张涛委员(左二)在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刘争委员(右二)与张晚仑委员(右一)就刘争委员带来的关于在关键岗位企业成立工业母机协同研发中心的提案研讨完善细节。



话剧《寻味》全国巡演启动

本报讯(记者裴龙翔)3月5日，话剧《寻味》2024年全国巡演启动仪式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女职工文化慰问活动在上海举行。作为巡演的首站，《寻味》将于3月8日至10日在中国大戏院上演，并赴江苏苏州、北京、河北石家庄、陕西西安、重庆、广西南宁等地进行多场巡回演出。
此次活动由全总女职工部、中国财贸轻纺烟草工会、中国职工对外交流中心、上海市总工会、中华全国总工会文工团联合主办，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承办。据悉，《寻味》讲述了1987年两岸之间开展“三通”往来的故事，由北京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全总文工团、北京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于2023年联合出品。

柔性引导，确保带薪年假制度落实
“生产效率有待提升、经营管理者法律意识不够强等因素，不但造成加班加点在一些企业中成为常态，更增加了带薪年假等制度落实的难度。”卢跃富委员调查发现，这种情况在劳动密集型的制造业企业尤为突出。
对此，卢跃富委员建议，在《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中明确带薪年假制度的具体标准和执行监管条款，保障职工有假休、安心休。同时，相关部门应结合行业地区特点，试行灵活的弹性休假方案，鼓

“随着‘124’家庭结构占比越来越高，孙子、外孙，以及作为姻亲的职工出席丧葬仪式也是人伦孝道所需，但根据现行规定，企业可以不予批丧假，按事假处理也不算违法。”邹震委员表示，这导致近年来因祖父母、外祖父母、岳父母、公婆去世，职工请假

“应与之相适配的新解法，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明确假期标准、假期种类等，遏制超时加班等现象，切实保障劳动者的休息休假权利。”周世虹委员同时建议，加大劳动法律法规的普法和监督检查力度，促进用人单位遵法守法、以人为本，增强劳动者的维权意识和能力。
(本报北京3月6日电)